

证券代码：430392

证券简称：斯派克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湖南斯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8 月 9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志焕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湖南斯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湖南斯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湖南斯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2 日